

明清国子监教官聘任与考核活动

申国昌^a, 史降云^b

(华中师范大学 a. 教育学院; b. 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要:国子监是明清时期全国最高学府和最高教育行政管理机构,也是为朝廷提供决策咨询服务的智囊团。之所以能承载如此多的职责与重任,主要是国子监聚集了一批学养丰富、管理有方的教官,而这些教官的选聘有严格的程序和标准,任职后进行分类管理,并且还要进行严格的业绩考核,旨在优化教官队伍结构,提高教官素质,促使其尽心尽力地施教与管理。

关键词:明清时期;国子监;教官;聘任;考核

中图分类号:G52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413X(2014)01-0040-04

明清时期十分重视国子监教育,而影响国子监教育质量与效果的主要因素在教官。从明代朱元璋开始将教官选任视为关乎中央官学教育质量的根本与关键,教官的选聘尤其是祭酒的选任要经过皇帝的考查,说明明清时期对教官的聘任与考核活动高度重视。明清时期的国子监教官中居最高管理层的有祭酒、司业,中层管理和教学人员有临丞、博士、典籍、簿籍,下层教辅和管理人员有助教、学正、学录,这些在国子监从事管理和教学的人员均有官衔品级,因此,统称其为教官。

一、国子监教官聘任的标准

明清时期国子监特别注意教师的选聘活动,皇帝已认识到师资在中央官学教育中的重要作用。以明代为例,朱元璋建立明朝后,便将选聘国子监祭酒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做,每任祭酒均要经过他的亲自钦点和任命,遇到他不满意的就很快将其撤换。因此挑选了一批名儒充任国子监祭酒,《明史》记载:“洪武时,张美和、聂铉、贝琼等皆名儒,先后为博士、助教、学录。以故,诸生多有成就。”(《明史·宋讷

传》)此外,还有宋讷、胡俨、吴顥、陈宗敬、李时勉、刘崧、邹守益、罗洪先等。朝廷聘任国子监教官时,要求比较高,条件比较严格,“天下学明行修望重,海内所向慕,士大夫所依归,足以师表一代,名盖一时者。”(《明会典·学校》)在具体选聘过程中,遇到年长、沉稳、有学养的教官优先聘任,明代就规定“司教之官,必选耆宿”,同时,对教官的职责也有明确的要求,明代洪武年间就强调“博士、助教、学正、学录等官,职专教诲,务在严立课程,用以讲解,以臻成效。如或怠惰,不能自立,以致生员有戾规矩者,举觉到官,各有责罚。”(《南雍志·学规本末》)对于在国子监日常教学活动中成绩突出、表现良好的教官,朝廷往往要给予进级或晋升,如宋讷、吴顥等人就是先当教官,因能力超群、教学有方而被提拔为祭酒的。

为了保证学官队伍的整体素质,明清时期对国子监各级教官选任制定了严格的标准,最基本的一条就是德才兼备。具体标准如下:

第一,学明行修,德高望众。作为教师必须品德高尚,为人正派,有威望、有影响、有学识。明代“选天下学明行修望重,海内所向慕,士大夫所依归,足

收稿日期:2013-10-2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 2013 年一般项目“明清时期学校日常生活研究”(13BZS099);2012 年“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明清时期教育活动史研究”(NCET-12-0873);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2012 年度规划基金项目(12YJA880096)

作者简介:申国昌(1967—),男,山西山阴人,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教育史研究;
史降云(1967—),女,山西五台人,副教授,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史研究。

以师表一代,名盖一时者。”(《明会典·礼部·学校》)在选聘教官活动时,就坚持这一标准,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推荐和选拔,从而保证了国子监的师资队伍质量,进而有利国子监培养与教育质量的提升。

第二,率先垂范,以身示范。学高为师,身正为范。国子监教官,不仅是国子监学生的表率 and 示范,而且是全国教育界的楷模和榜样。明清时期在选聘教官活动中,将能否身教作为重要的一条标准。尤其祭酒“须要整饬威仪,严立规矩,表率属官,模范后进。”(《皇明太学志·学规》)作为祭酒或教官均要做到德才兼备,模范带头,以身垂范。

第三,年长成熟,学养丰厚。“司教之官,必选耆宿。”(《明史·选举一》)明清时期在选聘教官时,注重优先选聘年长成熟之士,朱元璋在任命讷为国子监祭酒时说:“太学天下贤关,礼仪所由出,人材所由兴。自建学以来,历选师儒以居是职,至今未臻其效。岂士习之难变软?亦或师道之不立软?此联所以夙夜究心,慎择老成以任之。惟卿宿学耆德可以任此,故命为祭酒,尚体联立教之意,使诸生有成,士习王变,国家其有赖焉。”(《南雍志·事纪》)朱元璋认为,年长者有见识、负责任,成熟稳重。

第四,讲究资格,注重出身。明清时期选聘国子监教官注重资格与出身,每一级教官均有出身要求,祭酒与司业非科甲出身不能胜任,清代明确要求祭酒必须进士出身方可担任。监丞须有进士、举人身份,博士一般须是进士出身或学养高、威望高的年长者。即使助教、学正、学录也要从进士、举人、贡生或笔帖式中选,尤其助教一职,还要求有学识、有文采,在文字功底方面有专门要求,因为助教经常协助博士批阅学生作业和文章,“助教官员职掌教习荫监官生,应选优于文学者补用。若用文学庸劣之人,何以表率生徒?”(《钦定国子监志·官师志四》)可见,明清时期国子监各级教官均有身份方面的要求。据统计,明代北京国子监教官中进士出身的有 293 人,占总数的 55%,举人出身的有 173 人,占总数的 32%,杂贡出身的有 11 人,约占 20%。其中祭酒、司业、监丞、博士、助教、学正、学录等职,进士、举人出身者所占比例较大,而典簿、典籍等职,则以杂贡出身者所占比例较大^[1]。

第四,勤勉谨慎,躬修礼度。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作为全国最高学府的国子监的教官的一举一动对国子监生乃至全国地方官学的生员均会产生影响,因此,明清时期非常注重对国子监教官的基本素质和良好习惯的要求。选聘教官时,将能否做到勤

勉谨慎、躬修礼度作为一条重要标准,“所表仪诸生,必躬修礼度,率先勤慎,毋惰训诲,使后学有所成就”(《明太祖实录》卷 254)。对于那些生性懒惰、不求上进、无所作为的人,国子监的大门是紧闭着的。国子监教官最起码要做到勤勉努力,不断进取,善于钻研,诲人不倦。

二、国子监教官选任的程序

明清时期不仅规定了教官选聘的标准,而且对教官选任还有严格的程序。对于祭酒和司业的聘任,明代由皇帝亲自选拔和任命,清代前期也由皇帝选任,清后期由吏部来考察与任命,主要从进士出身的詹事府庶子、翰林院侍读和侍讲及主任司业中挑选合适人选。选任祭酒时,有几种途径:一是自下向上的推荐。往往由高官将合适人选向吏部甚至皇帝推荐和引见,经过吏部考察,再向皇帝提交名单,明代必须由皇帝最后钦定。如清乾隆年间有一次为了选任祭酒,皇帝下谕“祭酒为成均司铎之长,有造就人材之责,著吏部将应行开列及其次应升人员一并引见。”(《钦定国子监志·官师志四》)这就是一起典型的官员引见选任的案例。二是从上到下的物色。吏部按照教官选任标准在全国范围内张榜招聘,并在各地物色,遇到合适者即可任用。无论是皇帝亲自选任,还是吏部选任,都要坚持上述选任标准,旨在将品学俱优、德才兼备、成熟老练、稳健踏实、勤勉谨慎、学养丰厚、做事干练、能力超群的儒士选拔上来,从而保证国子监的教育导向和培养质量。

监丞、博士、典簿、典籍等中层教官,也均由吏部来按教官任用标准和程序来选任。监丞人选,由吏部举行考试由进士、举人或国子监教官参加,从中选拔优秀人选,最后任命。博士也是由吏部从进士或府州学教授中选拔那些学识渊博、品德高尚、教学有方、老成持重者为国子监博士。典簿、典籍也采取铨选与荐举相结合的办法。

助教、学正、学录,由吏部从进士、举人、贡生及笔帖式中招考和选拔。在清代雍正年间,又增加了升任制,主要从地方官学教官中升任,因为这些地方官学的教授、学正、教谕等往往教学与管理经验丰富。同时,也实行考试选拔,考试题目有四书制义、经史策问各一道,具体程序如下:

国子监规制以经义、治事分教士子。学正、学录等官有教士之责,其考试题目,应用四书制义一道,经史策问一道,恭请钦名。考试日,阅卷大臣于黎明请题给发,按其文理优通,

酌量拟取,严行复试,拟定名次,吏部带领引见记名,俟有员缺,按其名次,引见补授。《《清会典事例·吏部》》

到乾隆年间又取消升任制,因为选上的往往年事已高,力不从心,改为从新进士中考选。乾隆年间还允许从会试中选择一部分名额与进士一同被引见参加选拔考试和考察,合格者也可以被任用。道光年间,专门举行教官选拔考试。时任国子监祭酒的翁心存日记中记载了道光十五年农历五月底举行教官考试的题目及简单情况:

五月廿九日,晴,仍凉。是日毛芾村常少升理少。午后周云才来。夜忽发寒噤,齿相击格格然,继以热如火,彻夜呻吟,虑儿子起视,不令知也。是日作家书未竟。是日考汉教习,鸡肋无味,不令儿子去考也。阅卷官为何凌汉、陈嵩庆、毛式郁。

三十日,晴。服藿香正气丸数剂,稍复,竟日卧床不食。子廉舍人、湘圃吏部来,余皆未晤也。考教习题“君子以仁存心”二句,诗“赋得桐叶知闰,得时字”。^{[2](P143)}

这两篇日记是翁心存得知已被免去国子监祭酒时,心情十分不好,而且突发感冒发烧,卧床不起,情绪低落时写下的,故他不让儿子去参加教官考试,并

将此种考试称作“鸡肋无味”。这是一种酸葡萄心理,一方面,他对朝廷有情绪,另一方面,也可能他估计即使参考也不一定能考上,因此,他表现出矛盾心理。表面看去他仿佛不在乎此次考试,其实内心十分关注此次考试,不然怎么在考试后,他还亲自打听考试的题目?如果他没被调离祭酒职位,他肯定积极鼓励其子报名参考。

此外,国子监教官中祭酒、司业还可从侍从儒臣中选任,其他教职也可以从地方官学教官中升迁提擢。特别是本监内升陟现象普遍,如明代许存仁从博士升为祭酒,恭教从助教升为博士,又从博士升为司业。可见,明清时期本监内选拔与升迁的机会也是比较多的。

三、国子监教官的类别与职级

明清时期国子监教官主要有:祭酒、司业、监丞、博士、助教、学正、学录、典簿、典籍等,其中从事学校行政管理工作的有祭酒、司业、监丞,从事教学工作的有博士和助教,从事学生管理工作的有学正、学录,从事教辅管理工作的典簿、典籍,此外还有从事后勤服务的掌饌。这些教官在明清两朝的人数及职级不同,详见表1:

表1 明清暑期国子监教官名称、人数及职级

教官名称	历史时期	教官数/人	教官职级
祭酒	明代	1	洪武元年正四品,洪武十四年改为从四品
	清代	2	清初满三品,汉从四品;顺治十六年改均为从四品
司业	明代	1	洪武元年正五品,洪武十四年改为正六品
	清代	3	满汉蒙三人均为正六品
监丞	明代	1	洪武十四年定为正八品
	清代	2	清初满正五品,汉正八品;乾隆元年改俱正七品
博士	明代	5	洪武元年正七品,洪武十四年改为正八品
	清代	2	清初满从七品,汉正八品;乾隆元年改俱从七品
助教	明代	15	从八品
	清代	6	清初从八品,乾隆元年升为正八品
学正	明代	10	正九品
	清代	4	清初正九品,乾隆元年改为正八品
学录	明代	7	从九品
	清代	2	清初从九品,乾隆元年改为正八品
典簿	明代	1	从八品
	清代	2	满汉均为从八品
典籍	明代	1	从九品
	清代	2	满汉均为从九品

资料来源:根据张廷玉:《明史》,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1789页;赵尔巽:《清史稿》,中华书局1976年版,第3319页;郭鉴:《皇明太学志》卷二;黄佐:《南雍志》卷十六等制作而成。

从表 1 可以看出,国子监的各类教官均有官级品位,上到从四品,下至从九品,属于当时官员系列,吃朝廷的俸禄,可以说是半官员半教职的双重身份。

四、国子监教官资格考核活动

明代对国子监教官的考核活动,分属于两个部门,祭酒和司业由吏部来考核,其他教官由礼部来考核。明代考核教官将之与其他官员同期同步进行,“凡内外官给由,三年初考,六年再考,并引请九年通考,奏请综其称职、平常、不称职而陟黜之。陟无过二等,降无过三等,其甚者黜之,罪之。”(《明史·职官志一》卷 72)三年一次初步考核活动,之后到六年时再考核一次,九年是通考,决定去留与升降,对不合格的教官将给予黜陟。考核时,一方面,注重平日成绩的考核,包括教官的平时表现,学生的学业成绩等,作为评价依据;另一方面,举行考试,将其作为考核教官学识水平的活动。明代考核教官的主要内容是儒学经典和当朝典章制度等,从明代张居正的一段话中可以看出对教官考核的内容及方法。“国家明经取士,说书者以宋江儒传注为孙,行文者以典实纯正为尚,今后务将颁降四书五经、性理大全、资治通鉴纲目、大学衍义、历代名臣奏议、文章正宗、当代诰律典制等,课令生员诵习讲解,俾其通晓古今,适于世用。”^{[3](P10-11)}对国子监教官的考核不仅包括知识性的经学知识和学问,而且包括能力性的教学技能和教学艺术。最后,根据所有考核活动,分年龄、志行、学识、教规四个方面写成考核报告,并标明优劣等级,作为升降的依据。对不合格的教官,具体的细项有:贪、酷、躁、不及、老、病、罢、不谨等,一般来讲,贪、酷,被撤职为民,情节严重者被判刑;罢、不

谨,撤职但保留级别待遇;老、病,令其退休休养;躁、酷、不及,降职或调离^{[4](P110)}。

清代国子监教官的考核活动,实行京察,即按对在京官员来考核。也是三年考核一次,考核活动的项目分四项:才、守、政、年。才,就是学识与才华;守,指操守、作风及廉洁程度;政,是政绩与对朝政的态度;年,就是年龄及身体状况。通过对国子监教官中主要是博士、典簿、典籍、助教、学正、学录的考核,最后给其作定性评价。合格者,分别称职、勤职、供职三种,列一等者加级记名,引见备用。不合格者有“不谨、罢软者革职,浮躁、才力不及者降调,年老、有疾者休致,注考送部。”(《清史稿·选举志六》卷 111)乾隆年间,为了进一步规范考核活动,使之更适合于国子监教官,于是加强了日常表现和学生成绩的考核,“查六堂助教、学正、学录,每堂二员,以司教课。该员或分课,或轮班,或居住南学,必须朝夕讲诲,稽其课程,察其勤惰,辨其优劣,禁其浮嚣。其实力奉行者分别记功,京察列为优等;怠荒厥职者,重则即行题参,轻则分别记过,京察列为下等。”(《钦定国子监志·京师二》卷 29)这样更加符合对教师或学校管理人员的考核,也有利于激励教官进一步将精力投放到日常教学与管理之中。

此外,明清时期皇帝还会根据国子监的教学水平与培养质量来临时嘉奖祭酒或博士等教官,如明洪武年间,因国子监生任亨泰在殿试中获得第一名的好成绩,朱元璋就召见并嘉奖国子监祭酒宋讷;因国子监学生许观在会试和殿试中均取得第一名,皇帝亲自召见国子监教官进行奖励。这是一种不定期的特殊考核方式。

参考文献:

- [1] 陈宝良. 明代学官制度探析[J]. 社会科学辑刊, 1994, (3).
[2] 翁心存撰, 张剑整理. 翁心存日记(第一册)[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

- [3] 张居正. 张文忠公全集(卷 39)[O]. 红藤碧树山馆, 1908.
[4] 梅汝莉. 中国教育管理史[M]. 北京: 海潮出版社, 1995.

Appointment and assessment of the instructors of the imperial academies during Ming and Qing

SHEN Guo-chang^a, SHI Jiang-yu^b

(a. College of Education; b. School of Marxism,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Hubei 430079, China)

Abstract: Imperial academy is the highest and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ve institution during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It provides with think-tanks for imperial court. The instructors are of rich knowledge and efficient management. They usually have to go through strict examination, and performance assessment, in order to optimize their structures, and improve their devotions.

Key words: Ming and Qing; imperial academy; instructor; appointment; assessment

[责任编辑 高小立]